

政府公報

(影印本)
第一一七冊

一九一七年十月

第 615 号 至 643 号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發行
南京古籍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二日星期二第六百十五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訓令

布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

公文

咨呈

全國水利局咨呈國務院陳明本局歷年籌議辦理近畿水利情形並此次派員出勘爲災各河文

咨

內務部通咨省區請於年內編製警務一覽送

部備案等情文(附編製警務一覽辦法)

蒙藏院咨教育部轉送蒙藏學校各種表冊

請查照備案文

吉林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審核地方警察傳

通告

習所畢業學員郭崇輯等資格作爲候補
警正警佐請查核文(附單)
江蘇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地方警察傳習所
畢業學員趙師孟等作爲候補警正警佐
請查核辦理文

湖北省長公署咨內務部任用地方警察傳
習所畢業學員情形開單請核文(附單)

內務部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鄭英啟爲黑龍江督軍公署中校參謀蔣魁英馬傳霖爲黑龍江督軍公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黑龍江督軍公署中校參謀李爽壇少校參謀鄭巨川懇請辭職李爽壇鄭巨川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佟占元授爲陸軍二等軍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咨請以隆佑陞補包衣佐領景星陞補包衣參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給山東財政廳已故科長賈錫孫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給公府秘書廳已故秘書雷豫釗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湖南省長呈保梅國治請改獎勳章由
呈悉梅國治給予六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八號

政府公報 命令

十月二日第六百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湘省辛亥援鄂死難官兵羅璧城等擬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補授陸軍官佐實官由

呈悉修占元已有令明發劉玉麟等准均如擬分別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段祺瑞

部令

司法部訓令第八二〇號

京外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新編司法部審判廳處長
熱河總檢察處檢察長
京師第一第二第三監獄典獄長

查鴉片煙爲害甚烈禁令早經厲行而吸食之徒至今未絕者良由判處罰金徒刑之外未有特別救濟之方亟應於監所收容之時另施拔本塞源之法否則釋放以後不免再犯刑章甚或執刑之中發生其他困難每
一念及良用不安爲此仰該
檢察處
長遵照嗣後監獄看守所收容前項煙犯應令醫士切實診察按照煙癮
程度定立期限使之完全戒斷其在戒煙期限之內并須勤加教誨或比照病犯稍從寬待俾除癮疾而謀自
新仰即切實遵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司法總長林長民

政府公報

十月二日第六百十五號

專布 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第一零四號

爲布告事照得北京信成銀行債務案前經本廳呈奉司法部令開呈悉該行歇業已屆六年清理辦法以速結爲是據稱擬以商事公斷處之意見准將前門大街樓房設法變價先清百元以下之債權等情查此項辦法前既迭經開會討論多數債權人並無異議事屬可行惟變價是否相當仍應由該廳監督一切其百元以上債權無庸逕延調處即責成該廳另行招集百元以上債權人會議徵求多數債權人之意見妥慎辦理至該行存廳字據仍應歸該廳暫行保管未便即予發還此令等因奉此除招集百元以上債權人會議另案辦理外當將前門大街該行之樓房舖底及其動產飭令鑑定人依法鑑定後由本廳布告拍賣計該樓舖底賣得交通票洋二萬六千二百元動產則共拍賣得交票洋五百六十八元二角於本年九月六日拍賣完結惟查該行所開清冊係以鈔票銀票零戶劃條存條五項均列入百元以下零戶及票存清冊之內本廳詳加查核除鈔票及零戶兩項各該數額均在百元以下不生問題外其銀條一項雖間有一百兩者惟既與鈔票同爲票存性質且爲數無多與該行照擬以該行產變價償還各零戶及開發票存之本旨亦復相符又存條保該行就各大存戶所餘五元以下之零數另行給發之存條爲數亦復至微則以上述四項均劃入百元以下債權內就前開所得變價爲之平等分配償還自無不合惟劃條一項據該行代理人王以恭供稱各該金額均在百元以上且係劃撥款項所給之劃條其本旨又與票存不同即財政部批孟庸生原案亦係將謂該劃條與票存不同俟行產變價後除開發諸零戶及票存外尚有餘款始可酌量給付否則此項劃條歸入存款項下一律填給房產公司股票等因現在所得變價以之償還各零戶及開發票存約計僅攤得五成之譜按之原債額相差尚鉅已無餘款之可言自未便仍就前項實得價內爲之分配況查該行呈財政部一案原擬以該行產變價開發票存及償還五十元以下之債權嗣財政部批將償還五十元以下債權一項改爲償還百元以下之債權已與該行原擬劃定之債額較爲擴張倘復就百元以上之劃條亦一併劃入此內尤屬

政 府 公 報 布 告

十月二日第六百十五號

大連本旨又查該銀行始定償還百元以上償權財產原以屬於該行所擬組織信業房產公司之財產爲限現在於此項財產外又加入該行所有信用貸付一項爲數頗鉅一併撥還百元以上之各償權而劃條一項總額不過一萬餘元即加入百元以上之償權內就指定償還百元以上償權之財產分配償還事實上似較平允而於百元以上之償權亦不生何等影響當經本廳據情呈部於本月二十五日奉到司法部令核准在案除此次分配即由本廳委託京師商事公斷處辦理並聲明因辦理此件所生之費用及前門大街該樓房積欠之房租應依法受優先償還請其就該賣價內分別先予清償外合行布告北京信成銀行償權人等知悉凡該行百元以下儲蓄零戶及持有該行鈔票銀票存條者仰即檢備各項券據赴京師商事公斷處聲明聽候定期分配幸勿觀望自誤切切特此布告

廩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長黃德章

辦公文總

咨呈

全國水利局咨呈國務院陳明本局歷年籌議辦理近畿水利情形並此次派員出勘爲
與各河文

爲咨呈事查近畿五大幹河曰永定曰漳沱曰大清河曰北運河曰南運河脈絡相通皆會於天津之海河以達於海河流廣遠僅恃海河爲尾閘其關係最爲重要雖有海河工程局常年濬治然該局因有條約上之關係其所設施注重航路未遑他計永定諸河近在畿輔言水利者肇畫宜先河防工程向由地方長官籌款主辦責任攸歸而本局爲水利行政集中機關職司所寄指導進行責無旁貸目觀本年水患之深人民受害之慘昕夕旁皇難安屢飭查四年春間曾准內務部咨商北運河李遂決口工程辦法由本局派諮詢工程師方維因等陸續馳往永定北運大清漳沱諸河察勘據呈報告附圖四幀其大致治永定上游則於發源之山廣植林木以減消疾行下趨之水量下游則別闢入海支河以利分洩關於其他各河亦有具體之主張業於上年三月間由本局將前項報告圖說呈報 大總統並分咨內務部農商部直隸巡按使京兆尹及前近畿河道督辦在案嗣本局復隨時派員分赴海河等處視察並於上年十月間咨商直隸省長請查照歷次勸議亟宜設法治理各節將此項水利工程常年經費列入預算或設專局以利進行本年五月准咨覆略謂此項計畫實爲根本要圖惟所需經費係屬額外增加確數雖懸擬要非巨款莫辦本省河務經費節經財政部一再核減實已萬分支絀本年復於河務預備金內減去五萬元益覺不敷分配欲另籌收入則年來災變疊見民生凋殘原有賦稅擔負維艱益以治河經費不獨力有未逮抑亦勢所難行自宜暫從緩議又查直隸五大幹河惟永定河爲患最巨今該河流域已劃歸京兆尹其餘四河厥惟漳沱號稱難治業經派員前往勘估俟勘估竣事酌量情形再爲設法籌辦等因復經本局以今日地方行政權限雖已劃分而河川流域所經未宜遽分畛域咨請直隸省長通盤籌畫勉任其難迄尚未准咨覆此本局對於近畿水利歷年籌議協助辦理之經過情形也今永定河工已奉 令特派督辦此後關於該河一切設施自有專責除遇有本局認爲應

九

政府公報 公文

十月二日第六百十五號

行商酌事件仍當隨時接洽外相應檢具本局諮詢工程師先後呈送察勘近畿河道報告譯文暨永定河問題意見書譯文各一件附直隸全省河道圖海河工程計畫圖直隸省六河滙津入海圖白河與永定河新尾閘之計畫圖各一幀分別備具兩份咨呈鈞院查核並以一份轉行該督辦察酌施行再本年夏秋霖雨近畿諸河均報異漲災區極廣天津一隅被災甚烈業經令派本局技術人員分道出勘候呈覆到日當再由本局咨商主管各部及直隸省長京兆尹永定河工督辦妥籌根本施治之計總期內外協力勉任鉅艱以濟沈災而冀民業合並咨明爲此咨呈

全國本利局總裁李國珍

局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咨

內務部通告各省區請於年內編製警務一覽送部備案等情文(附編製警務一覽辦法)

爲咨行事查警察行政事務極爲繁瑣欲期真相之考察應有詳密之編輯本部前曾飭令京師警察廳編製京師警務一覽旋經該廳編製送部核其內容大致具有規模各地方警察機關應分別飭辦茲經本部訂定辦法數則應請貴省長查照轉行所屬警察機關分別辦理務於本年內編製完竣送部并將主任編製人員分別指定先行呈由貴省長統轉咨本部備案誠以此項警務一覽可以覘社會之趨勢可以使全國各界完全洞曉警察之現狀而於辦理之成績事務之發展將來之比較尤有密切關係務希轉飭妥慎辦理毋得稍涉敷衍或任意捏造是爲至要此咨

附編製辦法

內務總長湯化龍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編製警務一覽辦法

一各省區警察廳局一律照辦縣警察所可從緩但有組織完備者亦可依式編製
一編製年度以民國五年爲限其各種圖表中有能與五年以前作比較者可列附各本表之末
一紙幅大小及摺疊方法均須照京師警察廳所製樣式內容材料可酌量增減但與警察有重大關係之件不得缺略

一印刷以精核爲要石印鉛印均可

一校對須極細密不得稍有舛誤

一摺疊正面標明某省區某某警察廳或某某警察局所警務一覽字樣其式如左

此處印廳署建築或
國署所在地與警察
最有關係之建築物
照片

中華民國五年

某省(或會商)警務一覽

中華民國六年

某省(或會商)警察廳編製

一出版期限至遲不得逾本年年底

一印費准作正開支

一印刷數目勿得過少除本省各上級官署并各縣均應分送外各省亦應互送并應稍有餘存至京內各機關可送由本部轉送本部至少須送二百份

一已設警務處地方亦當準用此次辦法即就可以徵集之材料編製全省警務一覽

蒙藏院咨教育部轉送蒙藏學校各種表冊請查照備案文

爲咨行事准蒙藏學校函稱學校定章每屆一學年終須將週年概況報告直轄官署以便考核等情歷經遵辦在案茲特繕具本校職員暨豫備科第一二兩班學生一覽表各二分第一班第三學年成績表各二份第二班第一學年成績表各二份兩班教授講義各二份送請鑒核并希將職教員學生一覽表學年成績表兩班教授講義轉送教育部一份備案又據稱豫科第二班學生李庚等請冠姓更名等情除照准外造具該生等名冊二份案請存查并請將名冊轉送教育部一份備案各等因到院查該校彙送各種表冊當經本院查核無異相應檢同職教員學生一覽表學年成績表兩班教授講義并學生冠姓更名冊各一份咨送貴部查照備案可也此咨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八日

吉林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審核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郭崇韜等資格作爲候補警

正警佐請查核文(附單)

爲咨請事案查前准大部咨爲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郭崇韜等十四員分發吉林任用應將該員等按照獎勵規則分別核敘造冊咨覆等因當經轉行吉林全省警務處遵照辦理去後茲據該處呈稱遵查畢業分吉學員計惠而溶孫宗淦沈崇岱郭崇韜王偉民王德明曹玉璞王玉銘馮錫恩何之銘趙世靈李澤郭顯

南劉文璽等共十四員前奉鈞署迭次准咨證明令行到處並據各該員先後來處報到業於四月間呈請咨覆在案現在此項分發各員均已一律到齊業由本處按其畢業等次遵照獎勵規則分別任用另開各該員現任職務清單呈備核咨惟各該員中有應作為候補警正警佐及以警正任在候補者自應分別遵辦茲經按照獎勵規則第四條並參照文職任用令四五兩條及文職任用令施行令第一條之規定審查資格擬請將郭崇賴孫宗淦沈崇岱何之銘李澤等五員均以警正在任候補又郭鵬南一員擬請作為候補警正又王偉民王德明王玉銘曹玉璣馮錫恩等五員雖係現任委任警察官送京傳習現奉分發來吉隸難各回原職除照章另行委用外擬請均以警佐候補又惠而溶劉文璽趙世憲等三員擬請均作為候補警佐以上各該員之資格及畢業之等次均分別敘述於履歷不再覆述所有遵令審查各員資格擬請分別以警正警佐候補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造具清單飭取各員履歷暨開具職務清單具文呈請鑒核轉咨令遵等情前來本公署覆核無異除指令外相應檢同單冊咨會大部請煩查照核覆此咨

計咨送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現任職務清單一紙

署吉林省長郭宗熙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吉林全省警務處謹將京師警察傳習所畢業分吉用各員現任職務開列於左

計開

郭崇賴 現充吉林省警察傳習所教務主任

沈崇岱 現充吉林省警察傳習所教員

李澤 現充農安縣第四區區官

王偉民 現充扶餘縣第三區區官

王玉銘 現充省會警察廳第一區署署員

孫宗淦 現充濱江警察廳第四區署署員

何之銘 現充代理省會警察廳第三區署署長

郭鵬南 現充吉林省警察傳習所教員

王德明 現分交雙城縣警察所按照規則任用

曹玉璣 現委汪清縣警察所警佐

十月二日第六百十五號

馮錫恩 現充濱江警察廳第三區署署員
劉文鑾 現充吉林省警察傳習所教員

惠而洛 現充吉林省警察傳習所教員
趙世憲 現充吉林縣第八區區官

以上分吉任用之員共計十四員先後到吉分別任用合併聲明

江蘇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趙師孟等作為候補警正警佐請
查核辦理文

為咨請事案准貴部咨開案查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業經本部呈准分發並咨行照章任用在案該員等業經陸續領咨赴省報到自應查照獎勵規則分別任用以收培養警材之實效又該學員中有應按照獎勵規則第四條規定作為候補警正候補警佐者並應迅予咨部核辦俾便考查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轉飭所屬務於一月內將分發各員審查資格作為候補警正或候補警佐者分別造冊連同履歷送部以憑轉送銓敘局查照辦理至分發各員現在任用何項差務亦希轉飭開單咨部備核並希光行見復此項獎勵規則中所稱候補警正警佐不在官制規定員額之內合併附及等因准此當經分行各廳查照辦理去後茲據省會警察廳長王桂林呈稱查職廳於四年四月間奉省長令飭遵照地方警察傳習所章程第三條之規定查取職廳總務科高等助理員趙師孟北區警察第三分駐所一等巡官李榮光二員核與資格相符具文呈請咨送入所肄業嗣於本年二月奉令以該學員等已於去年十二月期滿畢業現由部咨回省報到並發下該學員等各名單一紙仰即查照獎勵規則分別辦理等因奉此經於本年四月委任該學員趙師孟為教練所所長李榮光為一等助理員兼任教練所教員七月調任教練所長趙師孟為總務科一等科員一等助理員李榮光代理教練所所長各在案查趙師孟一員於入所肄業時係任職廳高等助理員同於委任職已具有現任委任官資格而又考列優等查照獎勵規則第二條第二項現任委任警察官者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充是該員已取得薦任待遇資格又按照規則第四條第二項現任委任警察官之具有薦任資格者得以警正在任候補等語是該員趙師孟應請作為候補警正再查李榮光一員原充職廳北區一等巡官係警察